

## 东吴证券

### 关于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作为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3	公司治理	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一） 重大亏损或损失

根据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泉河”）未经审计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累计金额为-25,599,522.47 元（未经审计），公司股本总额为 44,669,6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 （二） 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亮先生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截止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期间，因个人原因向公司借款累计发生额共计 1,026,000.00 元，详情如下。截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王亮已归还此借款。

深圳市万泉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往来情况汇总表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8月10日

单位：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3年1月1日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8月10日占用资金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8月10日占用资金累计偿还金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占用资金余额	截至2023年8月10日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性质
王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	1,026,000.00	1,026,000.00	901,000.00	-	非经营性占用
合计		-	1,026,000.00	1,026,000.00	901,000.00	-	

公司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截至公告日，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后补充披露。

##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 （一）重大亏损或损失

鉴于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如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未能改善财务状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存在不确定性。

### （二）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万泉河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且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违规事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存在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风险。

## 三、主办券商提示

### （一）重大亏损或损失

如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其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存在不确定性。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 （二）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万泉河的持续督导义务，主办券商已督促万泉河对上述资金占用事项进行披露，并要求万泉河就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风险事项进行全面自查和整改，今后严格执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学习，规范信息披露，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杜绝此类资金占用的行为。

主办券商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对上述资金占用违规事项进一步进行现场检查，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报送核查报告，并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运营和信息披露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万泉河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东吴证券

2023 年 8 月 15 日